

# 2023年道路运输安全协议书(大全5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道路运输安全协议书篇一

乙方（承运方）： 为确保吴家山铁矿矿石正常运输，防止意外事故的发生，经双方商议，就矿石运输问题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吴家山矿山所产矿石，由乙方负责拉运，拉运起止地点为吴家山货场至甲方指定货场。

二、货物运输价格统一为15元/吨（含税），若市场柴油价格波动，可适当调整。此运输价格包含乙方的安全风险。

五、保证条款：甲方保证每月10日左右对乙方上月吴家山运输费进行结算。乙方必需保证甲方的'货物及时运输，若出现因乙方运输不力，造成甲方吴家山货场货物积压，视为违约（天气、自然灾害等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除外）。

六、违约责任：若有一方违反保证条款内容，视为违约。若甲方违约，未及时结算运费，应赔偿乙方当月运输费总金额10%的违约金；若乙方违约，造成甲方工程队无法正常生产，导致吴家山货场矿石积压，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或者根据货场矿石积压量在乙方下次运输时按10元/吨的标准支付该批积压货物的运输费。

七、此安全运输协议书自2011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

甲方□xx乙方□xx

代理人： 签字：

## 道路运输安全协议书篇二

乙方：\_\_\_\_\_

### 一、托运

1. 托运人应在约定期限内向承运人提供托运货物及装卸条件，道路运输合同。托运人未按约定备好货物和提供装卸条件，以及货物运达后无人收货或拒绝收货，造成承运人车辆放空、延滞及其他损失的，托运人应负赔偿责任。

2. 托运人不如实填写运单，错报、误填、遗漏货物名称、装卸地点等重要情况，造成承运人错送、装货落空以及由此引起的其他损失，托运人应负赔偿责任。

3. 承运人应根据承运货物的需要，按货物的不同特性，提供技术状况良好、经济适用的车辆，并能满足所运货物重量的要求。

4. 托运人有权决定货物是否保险或保价。货物保险由托运人向保险公司投保或委托承运人代办。选择保价运输时，申报的货物价值不得超过货物本身的实际价值；保价为全程保价，保价费按不超过货物保价金额的0.7%收取。一张运单托运的全部货物只能选择保价或不保价。

5. 货物运输需要办理审批、检验手续的，托运人应将办理完有关手续的文件提交承运人并随货同行。托运人委托承运人向收货人代递有关文件时，应在运单中注明文件名称和份数。

### 二、包装

1. 托运人应按约定包装货物。托运人未按约定包装货物，不能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承运方有权拒绝承运。约定由承运人对货物再加外包装时，包装费用由托运人支付。

2. 由于托运人的包装缺陷产生破损，致使其他货物或运输工具、机械设备被污染腐蚀、损坏或造成人身伤亡的，托运人应负赔偿责任。由承运人按约定对货物再加外包装的，发生上述问题，承运人应负赔偿责任。

### 三、运送

1. 承运人应在约定期限内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并在24小时内以合理方式向收货人发出到货通知或按托运人的指示及时将货物交给收货人。承运人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收货人，应再次无偿运至约定的到货地点或收货人。

2. 承运人应对货物的安全负责，保证货物无短缺，无人为损坏，无人为因素导致的变质。

3. 起运前运输路线发生变化承运人应通知托运人，并按最后确定的路线运输。承运人未按约定路线运输而增加的运输费用自行承担。

4. 承运人有权向托运人、收货人收取约定的运杂费用。托运人或者收货人未按约定支付运杂费、保管费以及其他运输费用的，承运人对相应货物享有留置权。

5. 承运人未遵守约定的运输条件或其他约定事项，应赔偿托运人由此受到的损失。

6. 承运人未经托运人同意，擅自将货物委托其他公司运输的，应赔偿托运人因此受到的损失。

7. 在承运人将货物交付收货人之前，托运人可以要求承运人中止运输、返还货物、变更到达地或者将货物交给其他收货人，但应赔偿承运人因此受到的损失。

### 四、交货

1. 货物交接时，一方对货物的重量和内容有质疑，可提出查验与复磅，查验和复磅的费用由责任方负担。
2. 收货人不明或收货人拒绝受领货物的，承运人应及时与托运人联系，在规定期限内负责保管并有权收取保管费用，对于超过规定期限仍无法交付的货物，承运人有权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提存货物。
3. 货物有包装的，到达运输地点后，外包装完好而内部货物有货损、货差的，由托运人负责。

## 五、事故处理

1. 货运事故是指货物运输过程中发生货物毁损或灭失。货运事故发生后，承、托双方应编制货运事故记录。
2. 货物运输途中，因第三方责任造成货物毁损或灭失的，承运人应先行向托运人赔偿，再由其向第三方追偿。货物已投保的，承运人应不迟延的通知托运人，并采取一切方便协助托运人获得赔付。若承运人怠于履行通知义务和协助义务，应赔偿托运人因此受到的损失。
3. 承运人能够证明是由于《合同法》第311条规定的原因造成货物毁损、灭失的，不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4. 货运事故处理过程中，收货人不得扣留车辆，承运人不得扣留货物。由于扣留车、货而造成的损失，由扣留方负赔偿责任。

## 六、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住所： \_\_\_\_\_ 住所：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账号： \_\_\_\_\_ 账号： \_\_\_\_\_

## 道路运输安全协议书篇三

发包方(简称甲方)：

承包方(简称乙方)：

一、本协议履行期限与双方签订的运输合同履行期限相同，属运输合同的附件之一，具有与运输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

二、甲方负责货物装卸，乙方负责运输。

三、乙方对整个运输环节中的安全事项负全责。

四、乙方应当设立安全管理人员，配备有专业知识、技能的人员并明确责任，建立、健全安全规章制度，为其雇佣的从业人员提供安全法规知识、安全规章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和安全操作技能教育和培训。

五、乙方配备的车辆应当符合国家交通运输法律、法规明确要的各项安全、检测、检验标准并符合甲方货物运输的要求。  
(亲子活动安全协议书)

六、乙方所使用的警示标牌、警示灯、路障及货物绑扎绳索等器械，数量应当满足需要并符合安全要求。

七、乙方应当根据货物尺寸及具体情况，科学装载、合理绑扎固定，对货物的绑扎固定是否安全可靠，货物装载是否符合道路运输标准负全部责任。

八、乙方拟雇佣车辆的驾驶员，由乙方审查其是否持有与拟驾车型相匹配的有效驾驶证、操作证或资格证的原件，是否达到拟驾车型的驾驶年限货物运输安全协议书货物运输安全协议书。由乙方保管其雇佣车辆驾驶员提交的身份证、驾驶证、操作证、资格证等原件。

九、甲方有权对乙方拟雇佣车辆的驾驶员的健康状况、持有的相关证件的原件、是否与其驾车型相匹配及是否达到所驾车型的驾驶年限，进行检查。

十、乙方应当接受甲方的安全管理监督，遵守甲方的安全规章制度，并接受甲方提供的安全法规知识、安全规章制度、安全操作规程等的教育。

十二、乙方雇佣车辆及驾驶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通知乙方让其强行解雇车辆或人员。

1、运输车辆不是公路运输正规车辆，雇请非法营运“黑车”；

4、运输车辆已达到报废年限的；

5、车辆、驾驶员等未取得合法证照、资质的；

7、驾驶人在生产现场不按规定正确穿戴劳保用品的；

8、运输过程中发生事故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的。

十三、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必须确保运输安全，运输车辆如发生各类人身、财产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十四、运输过程中，乙方运输车辆必须服从甲方的统一管理、调度和指挥，严格遵守厂区交通规则，积极维护厂区交通秩序，保证厂区道路的畅通和运输安全，不得乱停、乱靠、乱

装、乱卸，不得争道抢行，不得超速超载。

十六、乙方对自己提供的运输车辆应当具有合法的所有权，车辆已取得国家道路运输的许可权，并确保车辆性能符合安全技术标准、防止带病上路运行，已依照国家法律政策规定购齐有关车辆保险货物运输安全协议书合同范本。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通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乙方所交安全风险保证金不得要求返还。

十七、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因安全管理工作不当，发生各类人身、财产安全事故，造成较大损失及社会影响的，取消责任车辆乃至乙方在公司范围内的业务资格。

十八、争议的解决

本协议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协议争议事项向甲方公司注册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通过法定程序解决。

十九、其他约定

其他约定如下：二十、本协议壹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二十一、本协议经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约日期：年月日

## 道路运输安全协议书篇四

安全是在人类生产过程中，将系统的运行状态对人类的生命、财产、环境可能产生的损害控制在人类能接受水平以下的状

态。下面本站小编给大家带来道路运输安全协议书范文，供大家参考！

## 一、托运

1. 托运人应在约定期限内向承运人提供托运货物及装卸条件，道路运输合同。托运人未按约定备好货物和提供装卸条件，以及货物运达后无人收货或拒绝收货，造成承运人车辆放空、延滞及其他损失的，托运人应负赔偿责任。
2. 托运人不如实填写运单，错报、误填、遗漏货物名称、装卸地点等重要情况，造成承运人错送、装货落空以及由此引起的其他损失，托运人应负赔偿责任。
3. 承运人应根据承运货物的需要，按货物的不同特性，提供技术状况良好、经济适用的车辆，并能满足所运货物重量的要求。
4. 托运人有权决定货物是否保险或保价。货物保险由托运人向保险公司投保或委托承运人代办。选择保价运输时，申报的货物价值不得超过货物本身的实际价值；保价为全程保价，保价费按不超过货物保价金额的0.7%收取。一张运单托运的全部货物只能选择保价或不保价。
5. 货物运输需要办理审批、检验手续的，托运人应将办理完有关手续的文件提交承运人并随货同行。托运人委托承运人向收货人代递有关文件时，应在运单中注明文件名称和份数。

## 二、包装

1. 托运人应按约定包装货物。托运人未按约定包装货物，不能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承运方有权拒绝承运。约定由承运人对货物再加外包装时，包装费用由托运人支付。



2. 由于托运人的包装缺陷产生破损，致使其他货物或运输工具、机械设备被污染腐蚀、损坏或造成人身伤亡的，托运人应负赔偿责任。由承运人按约定对货物再加外包装的，发生上述问题，承运人应负赔偿责任。

### 三、运送

1. 承运人应在约定期限内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并在24小时内以合理方式向收货人发出到货通知或按托运人的指示及时将货物交给收货人。承运人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收货人，应再次无偿运至约定的到货地点或收货人。

2. 承运人应对货物的安全负责，保证货物无短缺，无人为损坏，无人为因素导致的变质。

3. 起运前运输路线发生变化承运人应通知托运人，并按最后确定的路线运输。承运人未按约定路线运输而增加的运输费用自行承担。

4. 承运人有权向托运人、收货人收取约定的运杂费用。托运人或者收货人未按约定支付运杂费、保管费以及其他运输费用的，承运人对相应货物享有留置权。

5. 承运人未遵守约定的运输条件或其他约定事项，应赔偿托运人由此受到的损失。

6. 承运人未经托运人同意，擅自将货物委托其他公司运输的，应赔偿托运人因此受到的损失。

7. 在承运人将货物交付收货人之前，托运人可以要求承运人中止运输、返还货物、变更到达地或者将货物交给其他收货人，但应赔偿承运人因此受到的损失。

### 四、交货

1. 货物交接时，一方对货物的重量和内容有质疑，可提出查验与复磅，查验和复磅的费用由责任方负担。
2. 收货人不明或收货人拒绝受领货物的，承运人应及时与托运人联系，在规定期限内负责保管并有权收取保管费用，对于超过规定期限仍无法交付的货物，承运人有权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提存货物。
3. 货物有包装的，到达运输地点后，外包装完好而内部货物有货损、货差的，由托运人负责。

## 五、事故处理

1. 货运事故是指货物运输过程中发生货物毁损或灭失。货运事故发生后，承、托双方应编制货运事故记录。
2. 货物运输途中，因第三方责任造成货物毁损或灭失的，承运人应先行向托运人赔偿，再由其向第三方追偿。货物已投保的，承运人应不迟延的通知托运人，并采取一切方便协助托运人获得赔付。若承运人怠于履行通知义务和协助义务，应赔偿托运人因此受到的损失。
3. 承运人能够证明是由于《合同法》第311条规定的原因造成货物毁损、灭失的，不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4. 货运事故处理过程中，收货人不得扣留车辆，承运人不得扣留货物。由于扣留车、货而造成的损失，由扣留方负赔偿责任。

## 六、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承运人(章): 托运人(章):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甲方: 太原迎宪焦化集团有限公司加油站

乙方: 山西和田物贸集团有限公司车队

为了切实做好安全生产,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工作领导、管理和监督,确保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保证相关(责任)方在我司从事的工作能够安全、有序进行。根据国家“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群防群治”方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等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安全工作实际情况。特签定本协议:

一、乙方从事的车辆运输工作必须符合其车辆安全运输的相关要求,既要充分了解本工作的安全特点和性质,又要掌握其危险性质和主要危险源。

二、乙方车辆进入甲方场地,必须服从甲方作业人员的指挥,调度。

三、要注重环境保护和职业健康工作,尽可能的减少尾气排放,保障工人的身体健康。在卸货时,应轻卸、轻放,尽量减少装卸时产生的噪声。

四、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全部驾驶人员证件，严禁疲劳驾驶，并且严禁将车辆由无证人员驾驶。

五、乙方必须重视安全工作，在运输中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乙方运输途中发生的事故，由其自行承担。

六、运输车辆在作业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及国家的其他有关规定。

七、运输车辆在工作过程中要严格遵守甲方有关规定，出场车辆必须经过清洗，严禁车轮带泥出场污染城市路面。

八、乙方必须根据合同要求，向甲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材料。不符合甲方要求的材料，甲方有权拒收。

九、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于运输结束之日时废止。

十、本协议未尽事宜，遵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处理。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太原迎宪焦化集团有限公司加油站

代表(签章)□xx

20xx年1月1日

乙方：山西和田物贸集团有限公司车队

代表(签章)□xx

20xx年1月1日

发包方(简称甲方)：

承包方(简称乙方):

一、本协议履行期限与双方签订的运输合同履行期限相同,属运输合同的附件之一,具有与运输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

二、甲方负责货物装卸,乙方负责运输。

三、乙方对整个运输环节中的安全事项负全责。

四、乙方应当设立安全管理人员,配备有专业知识、技能的人员并明确责任,建立、健全安全规章制度,为其雇佣的从业人员提供安全法规知识、安全规章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和安全操作技能教育和培训。

五、乙方配备的车辆应当符合国家交通运输法律、法规明确要的各项安全、检测、检验标准并符合甲方货物运输的要求。(亲子活动安全协议书)

六、乙方所使用的警示标牌、警示灯、路障及货物绑扎绳索等器械,数量应当满足需要并符合安全要求。

七、乙方应当根据货物尺寸及具体情况,科学装载、合理绑扎固定,对货物的绑扎固定是否安全可靠,货物装载是否符合道路运输标准负全部责任。

八、乙方拟雇佣车辆的驾驶员,由乙方审查其是否持有与拟驾车型相匹配的有效驾驶证、操作证或资格证的原件,是否达到拟驾车型的驾驶年限货物运输安全协议书货物运输安全协议书。由乙方保管其雇佣车辆驾驶员提交的身份证、驾驶证、操作证、资格证等原件。

九、甲方有权对乙方拟雇佣车辆的驾驶员的健康状况、持有的相关证件的原件、是否与其驾车型相匹配及是否达到所驾车型的驾驶年限,进行检查。

十、乙方应当接受甲方的安全管理监督，遵守甲方的安全规章制度，并接受甲方提供的安全法规知识、安全规章制度、安全操作规程等的教育。

十二、乙方雇佣车辆及驾驶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通知乙方让其强行解雇车辆或人员。

1、运输车辆不是公路运输正规车辆，雇请非法营运“黑车”；

4、运输车辆已达到报废年限的；

5、车辆、驾驶员等未取得合法证照、资质的；

7、驾驶人在生产现场不按规定正确穿戴劳保用品的；

8、运输过程中发生事故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的。

十三、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必须确保运输安全，运输车辆如发生各类人身、财产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十四、运输过程中，乙方运输车辆必须服从甲方的统一管理、调度和指挥，严格遵守厂区交通规则，积极维护厂区交通秩序，保证厂区道路的畅通和运输安全，不得乱停、乱靠、乱装、乱卸，不得争道抢行，不得超速超载。

十六、乙方对自己提供的运输车辆应当具有合法的所有权，车辆已取得国家道路运输的许可权，并确保车辆性能符合安全技术标准、防止带病上路运行，已依照国家法律政策规定购齐有关车辆保险货物运输安全协议书合同范本。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通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乙方所交安全风险保证金不得要求返还。

十七、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因安全管理工作不当，发生

各类人身、财产安全事故，造成较大损失及社会影响的，取消责任车辆乃至乙方在公司范围内的业务资格。

## 十八、争议的解决

本协议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协议争议事项向甲方公司注册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通过法定程序解决。

## 十九、其他约定

其他约定如下：二十、本协议壹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二十一、本协议经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约日期： 年月日

## 道路运输安全协议书篇五

1. 托运人应在约定期限内向承运人提供托运货物及装卸条件，

道路运输合同。托运人未按约定备好货物和提供装卸条件，以及货物运达后无人收货或拒绝收货，造成承运人车辆放空、延滞及其他损失的，托运人应负赔偿责任。

2. 托运人不如实填写运单，错报、误填、遗漏货物名称、装卸地点等重要情况，造成承运人错送、装货落空以及由此引起的其他损失，托运人应负赔偿责任。

3. 承运人应根据承运货物的需要，按货物的不同特性，提供

技术状况良好、经济适用的车辆，并能满足所运货物重量的要求。

4. 托运人有权决定货物是否保险或保价。货物保险由托运人向保险公司投保或委托承运人代办。选择保价运输时，申报的货物价值不得超过货物本身的实际价值；保价为全程保价，保价费按不超过货物保价金额的0.7%收取。一张运单托运的全部货物只能选择保价或不保价。

5. 货物运输需要办理审批、检验手续的，托运人应将办理完有关手续的文件提交承运人并随货同行。托运人委托承运人向收货人代递有关文件时，应在运单中注明文件名称和份数。

## 二、包装

1. 托运人应按约定包装货物。托运人未按约定包装货物，不能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承运方有权拒绝承运。约定由承运人对货物再加外包装时，包装费用由托运人支付。

2. 由于托运人的包装缺陷产生破损，致使其他货物或运输工具、机械设备被污染腐蚀、损坏或造成人身伤亡的，托运人应负赔偿责任。由承运人按约定对货物再加外包装的，发生上述问题，承运人应负赔偿责任。

## 三、运送

1. 承运人应在约定期限内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并在24小时内以合理方式向收货人发出到货通知或按托运人的指示及时将货物交给收货人。承运人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收货人，应再次无偿运至约定的到货地点或收货人。

2. 承运人应对货物的安全负责，保证货物无短缺，无人为损坏，无人为因素导致的变质。



3. 起运前运输路线发生变化承运人应通知托运人，并按最后确定的路线运输。承运人未按约定路线运输而增加的运输费用自行承担。

4. 承运人有权向托运人、收货人收取约定的运杂费用。托运人或者收货人未按约定支付运杂费、保管费以及其他运输费用的，承运人对相应货物享有留置权。

5. 承运人未遵守约定的运输条件或其他约定事项，应赔偿托运人由此受到的损失。

6. 承运人未经托运人同意，擅自将货物委托其他公司运输的，应赔偿托运人因此受到的损失。

7. 在承运人将货物交付收货人之前，托运人可以要求承运人中止运输、返还货物、变更到达地或者将货物交给其他收货人，但应赔偿承运人因此受到的损失。

#### 四、交货

1. 货物交接时，一方对货物的重量和内容有质疑，可提出查验与复磅，查验和复磅的费用由责任方负担。

2. 收货人不明或收货人拒绝受领货物的，承运人应及时与托运人联系，在规定期限内负责保管并有权收取保管费用，对于超过规定期限仍无法交付的货物，承运人有权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提存货物。

3. 货物有包装的，到达运输地点后，外包装完好而内部货物有货损、货差的，由托运人负责。

#### 五、事故处理

1. 货运事故是指货物运输过程中发生货物毁损或灭失。货运

事故发生后，承、托双方应编制货运事故记录。

2. 货物运输途中，因第三方责任造成货物毁损或灭失的，承运人应先行向托运人赔偿，再由其向第三方追偿。货物已投保的，承运人应不迟延的通知托运人，并采取一切方便协助托运人获得赔付。若承运人怠于履行通知义务和协助义务，应赔偿托运人因此受到的损失。

3. 承运人能够证明是由于《合同法》第311条规定的原因造成货物毁损、灭失的，不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4. 货运事故处理过程中，收货人不得扣留车辆，承运人不得扣留货物。由于扣留车、货而造成的损失，由扣留方负赔偿责任。

## 六、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承运人(章)： 托运人(章)：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